

世界侦探小说经典名著

SHERLOCK HOLMES:
THE COMPLETE
NOVELS AND STORIES

(英)阿瑟·柯南·道尔 著
高格 译



下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中国华侨出版社

大师杰作



永恒经典

福尔摩斯探案 全集 (下)

(英) 阿瑟·柯南·道尔 著
高格 译



中国华侨出版社



目录

Contents

血字的研究

第一章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2
第二章 演绎法.....	6
第三章 劳瑞斯顿花园街的惨案.....	12
第四章 约翰·兰斯的陈述.....	18
第五章 广告引来的访客.....	22
第六章 托拜厄斯·葛莱森的重大发现.....	26
第七章 一线希望.....	31
第八章 荒漠里的流浪者.....	36
第九章 犹他之花.....	41
第十章 约翰·费瑞尔与先知的交谈.....	45
第十一章 逃命.....	48
第十二章 复仇天使.....	53
第十三章 华生医生的回忆录.....	57
第十四章 尾声.....	63

四个签名

第一章 演绎法的研究.....	68
第二章 案情的陈述.....	72
第三章 寻求解答.....	75
第四章 秃头人的故事.....	77
第五章 樱池别墅的悲剧.....	82
第六章 福尔摩斯的论证.....	86

第七章 木桶的插曲90

第八章 贝克街的侦缉小分队.....96

第九章 线索中断101

第十章 罪犯的末日107

第十一章 阿格拉宝物111

第十二章 乔纳森·斯摩的奇异故事.....114

探案集

波希米亚丑闻128

一128

二134

三140

红发会143

身份案157

波斯坎比谷奇案168

五颗橘核183

歪嘴男人194

蓝宝石案208

有斑点的绷带221

工程师的大拇指236

单身贵族案248

绿玉皇冠案262

红山毛榉案276

回忆录

银色白额马292

假面之谜307

证券交易所的书记员318

“格洛里亚斯科特号”帆船329

马斯格雷夫家族的仪式.....341
 赖盖特村之谜352
 驼者363
 住院病人.....373
 希腊译员.....384
 海军协定.....395
 最后一案.....415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

第一章 夏洛克·福尔摩斯先生.....426
 第二章 巴斯克维尔的灾难.....429
 第三章 难题.....435
 第四章 亨利·巴斯克维尔爵士.....441
 第五章 三条线索的中断.....448
 第六章 巴斯克维尔庄园.....454
 第七章 梅利比特宅第的斯泰顿一家.....460
 第八章 华生医生的第一份报告.....468
 第九章 华生医生的第二份报告——沼泽地里的灯光.....473
 第十章 华生医生日记摘要.....484
 第十一章 岩冈上的男人.....491
 第十二章 沼泽地上的悲剧.....498
 第十三章 张网.....506
 第十四章 巴斯克维尔的猎犬.....514
 第十五章 回顾.....521

福尔摩斯归来记

空屋.....528
 诺伍德建筑师案.....540
 跳舞的小人.....554
 孤身女骑者.....569

修道院学校的失踪案.....581

黑彼得.....600

米尔沃顿.....613

六尊拿破仑塑像.....624

三名学生.....636

金边夹鼻眼镜.....648

橄榄球中卫队员的失踪.....661

格兰奇庄园.....674

第二块血迹.....687

恐怖谷

第一部 伯尔斯通的悲剧.....704

第一章 警告.....704

第二章 福尔摩斯的论述.....709

第三章 伯尔斯通的悲剧.....714

第四章 黑暗.....719

第五章 剧中人.....725

第六章 一线光明.....732

第七章 谜底.....739

第二部 死酷党人.....748

第一章 一名男子.....748

第二章 工会头领.....753

第三章 维尔米萨的 341 分会.....762

第四章 恐怖谷.....771

第五章 最黑暗的时刻.....777

第六章 危险的降临.....784

第七章 伯弟·爱德华的妙计.....790

第八章 尾声.....795

最后的致意

前言	798
“圣佩德罗之虎”	799
一	799
二	807
硬纸盒子	817
红圈会	830
布鲁斯－巴丁顿计划	841
临终的侦探	859
弗朗西丝·卡法克女士失踪案	869
魔鬼之足	881
福尔摩斯的收场白	895

新探案

序言	906
显贵的委托人	907
皮肤变白的士兵	922
王冠宝石案	934
三面墙山庄	945
吸血鬼	956
三个同姓人	967
雷神桥之谜	977
爬行者	992
狮鬃毛杀人案	1004
蒙面房客	1015
肖斯科姆别墅案	1022
退休的颜料商	1033



福尔摩斯归来记

空 屋

1894 年的春天，尊贵的罗诺德·阿德尔莫名其妙地遭人谋杀，引起了全伦敦的关注，整个上流社会都为此惶恐不安。公众虽然根据警方的调查对案件有所了解，但是很多细节却不为人知。这是因为起诉条件非常充足，因此也就没有必要将全部细节公布于众。直到现在，将近十年了，我才被允许将一些重要的环节补充出来。案子本身已经足够耐人寻味了，但是与随后发生的一些事比起来，简直就微不足道了。我此生有过许多奇异的冒险经历，但是那件事的结局最让我震惊。直到今天，尽管已经过去那么长时间，有时想起来我还会不寒而栗，我心底也再一次涌现出兴奋、惊异而又难以置信的感觉，这种感觉犹如突如其来的潮水，完全掩盖了我的理智。那些由于我的提及对某位头脑非凡的人物极其关注的读者，在此我要向你们说明，请不要责怪我没有及时与你们分享我的所知，如果不是这个人亲口禁止我这样说，我肯定会在第一时间把这件事公布出来。而他的这项禁令，直到上个月三号才宣布取消。

我和夏洛克·福尔摩斯的亲密友谊使我对刑事侦破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这是可以想象得到的事。在他失踪以后，那些公开发表的各种疑难案件，我都仔细阅读过，无一遗漏。而且有时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我不止一次地试着用他的方法来推理、研究这些疑案，虽然谈不上成功，我还是乐此不疲。但是没有一件案子会比罗诺德·阿德尔的悲剧更能吸引我了。当我根据审讯时提出的证据，断定这是针对某个人或某些人的蓄意谋杀时，我比过去更清楚地意识到，福尔摩斯的去世对这个社会来说真是一笔巨大的损失。这个奇怪的事中有许多疑点，我相信一定会引起他特别的兴趣，他作为欧洲一流的刑事侦探，他有着敏锐的观察力和聪慧的头脑，警方还需要他的帮助来弥补自己的不足之处，甚至有时还会得到他的先期指导。我整天忙着出诊，但是脑子里老是想着这件案子，我找不出一个能令自己满意的解释。虽然大家对这个案子的侦讯结果已经很清楚了，在此我还是不厌其烦地要重述一下这个案子的大致情况。

罗诺德·阿德尔是梅鲁斯伯爵的次子，伯爵时为大洋洲某一殖民地的总督。阿德尔的母亲因白内障从大洋洲回国来做手术，她跟儿子阿德尔、女儿希尔达一起住在公园路 427 号。这个年轻人经常出入上流社会的社交圈，据大家所知，他没有仇人也没有什么不良恶习。他曾与卡斯特尔斯的伊迪丝·伍德利小姐订过婚，但数月前，双方同意解除了婚约，之后也没有留下任何不良影响。他经常局限于一个狭小、保守的生活圈子里，因为他性情沉静，生活方式传统。然而就是这么一个随和懒散的贵族青年，在 1894 年 3 月 30 日夜里 10 点至 11 点 20 分之间，突然大祸临头，出人意料地死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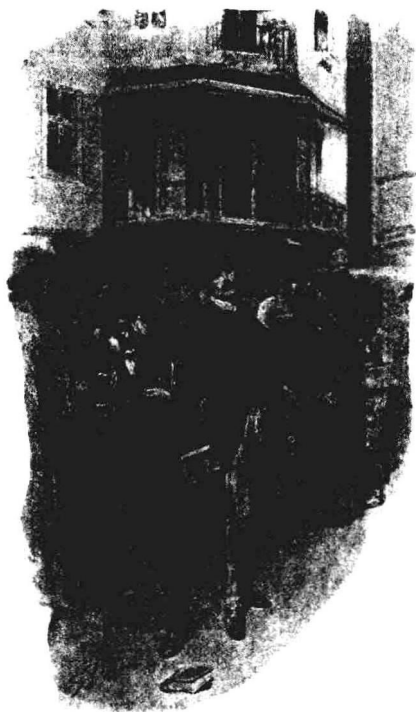
罗诺德·阿德尔喜欢玩纸牌，而且经常玩，但是赌注不大，也不喜欢豪赌，从来不会有损自己的身份。他是鲍尔温、卡文狄希和巴格特三个纸牌俱乐部的会员。他遇害的那天，吃过晚饭后，他还在卡文狄希俱乐部玩了一局惠斯特，当天下午他也在那里玩过牌。和他一起玩牌的几个人——莫瑞先生、约翰·哈代爵士和莫兰上校——一致证实，他们玩的是惠斯特。大家的手气都差不多，阿德尔大概输了 5 英镑，不会超过这个数。他是个有钱人，有很大一笔财富，因此输掉这点小钱对他来说根本没什么。他差不多每天都是在俱乐部玩牌，不是这个就是那个，但是他玩得很

谨慎，通常都是赢家。证词表明，几个星期以前，他和莫兰上校做搭档，一下子从哥德菲·米尔纳和巴尔莫洛勋爵那里赢了将近 420 英镑。有关他的情况，调查报告里就介绍了这么多。

罪案发生的当天晚上，整 10 点的时候，他从俱乐部回到家中。他母亲和妹妹当晚去一位亲戚家串门去了。女仆听到他走进了 2 楼的前厅，那个房间一向是他的起居室。女仆已经在里面生好了火，因为有烟冒出，所以她打开了一扇窗户。直到 11 点 20 分，梅鲁斯夫人和女儿才从外面回来，之前屋里没有任何动静。梅鲁斯夫人想进儿子房间跟他道声晚安，发现他的房门从里边反锁了。无论她们两人如何叫喊、敲门，都无人回应。于是她们找来人撞开了房门，发现这位不幸的年轻人倒在桌旁，脑袋已被左轮枪子弹击碎，模样吓人，可是屋里没有发现任何武器之类的东西。桌上摆着两张 10 英镑的纸币及 11 英镑 10 先令的金币和银币，这些钱被码成小堆，数目不等。桌子上还有一张纸，上面是几个俱乐部朋友的名字及数字，可以看出，他临死前在认真计算玩牌的输赢。

对周围环境的侦查使案情变得更加复杂。首先，这个年轻人在里面把房门闩死，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如果是凶手所为，并且在作案后跳窗逃走。但是，窗口离地面至少有 20 英尺的高度，窗外是一个长满番红花的花坛，花儿开得正旺。可是无论是花丛还是地面，都没有被人踩踏过的痕迹，将房子与马路隔开的草地上也没有看到脚印。所以，显然是年轻人自己闩上了门。但是，他是怎么死的呢？从窗户爬进来却不留任何痕迹，没有人会有这样的本事。假如有人从窗外开枪，而且子弹能打得那么准，这个人必定是一个弹无虚发的神枪手。此外，公园路是一条大路，过往行人络绎不绝，离这幢房子不到一百码处就有一个火车站，

但是，却没有人听到枪声。然而，人却已经死了，是由一颗软头子弹那么大小的左轮子弹造成的，因为击中了要害，所以他当场死亡。这就是花园路的现场状况，由于找不到作案动机，所以案子更加复杂，如我所说的那样，没人知道年轻的阿德尔有什么仇人，他屋里的金钱和贵重物品也分毫未动。



我心里整天都在琢磨这件事，竭力想找出一个符合事实的理论，把案子的原委弄个清清楚楚，就如我的亡友所称，它是一切侦查工作的起点。不过我承认，我始终没有什么进展。傍晚时分，我漫步穿过公园，大约在 6 点左右走到了公园路尽头的牛津街的路口。一群闲人聚在路边，都仰起头向一个窗口张望。我知道那就是我特地要过来查看的那所房子。一个戴着墨镜的高高瘦瘦的人正在就这个案子高谈阔论，我非常怀疑他是个便衣侦探，看到其他人都围着他。我也尽量挤过去，但他的话听起来实在是荒唐，我感觉很无聊，便不屑地从人群中退了出来。就在这时，我一不小心撞在身后一个残疾老人的身上，他怀里抱着的书被我撞落一地。我赶紧给他捡了起来，记得其中一本书的书名是《树木崇拜的起源》。我认为这位老人必定是个贫穷的藏书家，收集一些珍稀书籍作为职业或者用来赏玩。我赶忙为这意外之事连声道歉，可是不凑巧，大概我碰掉的这几本书在它们的主人眼里十分宝贵。这老头轻蔑地怒骂一声，转过身走了。然后我望着他弓着背、飘着灰白的连鬓胡子消失在人群中。

我曾经多次观察过公园路 427 号，但是这对我所关心的疑案没有任何帮助。房子和大街之间只隔着一道一半是栅栏的矮墙，总共不超过 5 英尺高，因此，任何人很容易就可以翻进花园。而那扇窗户却高不可攀，因为旁边既无水管也没有别的任何东西可以用来借助爬墙，就算身手敏捷，也根本没有办法爬上去。带着比以前更加迷惑不解的心情，我返回肯辛顿家中。谁知刚进书房还不到 5 分钟，女仆就进来说有人要见我。让我吃惊的是，来访者不是别人，就是那个古怪的旧书收藏家。他那削瘦、枯槁的脸从那花白的胡须中露出来，他的右臂下还夹着不下十来本书。

“先生，您没想到会是我吧。”他以奇怪而嘶哑的声音说道。

我承认确实如此。

“真是过意不去，先生。刚才我一瘸一拐地跟在您后头，正好看见您走进这所房子。我心里想，我还是进去见见那位好心的先生吧，进来跟他说一声，我刚才的态度不太礼貌，可是我并无恶意，他替我把书捡起来，我还要说声‘谢谢’呢。”

“这点小事您何必认真呢，”我说，“可否问一下您知道我是谁吗？”

“先生，如果不是太冒昧的话，我应该算是您的街坊，我的小店就在教堂街的拐角处。大概您也喜欢收藏书籍吧，先生。我这儿有《英国鸟类》、《卡图拉斯》、《宗教战争》——都很便宜，每本都是减价处理。再来 5 本书，您就可以填满你书架上第二层的空隙。现在那儿看起来不是很整齐，不是吗，先生？”



我转过头去看身后的书柜。等我回过头来，夏洛克·福尔摩斯就隔着书桌站着，还在对我微笑呢。我跳了起来，傻傻地盯着他看了几秒钟，然后我好像就晕过去了，这是我平生第一回也是最后一回晕倒。我的眼前的确升腾起一片白雾，等白雾散尽，我才发现我的领口被解开了，唇上还留有白兰地辛辣的余味，福尔摩斯正弯腰看着躺在椅子上的我，手里还握着他的扁酒瓶。

“亲爱的华生，”这个声音我是多么熟悉啊，“真是万分抱歉。我实在没有想到你会吃惊成这个样子。”

我紧紧抓住他的双臂。

“福尔摩斯！”我叫道，“真的是你？你真的还活着？你怎么爬出那个可怕的死亡深渊的？”

“别急啊，”他说，“现在就谈这事，你身体吃得消吗？看我这没有必要的戏剧性的出现把你刺激得不轻。”

“没事，我好了。说真的，福尔摩斯，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上帝啊！全世界这么多的人，只有你会站在我的书房中。”我再次抓住他的一只袖子，摸着里面那只精瘦而有力的胳膊。“啊，不管怎样，你不是鬼魂，”我说，“我亲爱的伙计，见到你我兴奋过度了。请你坐下来告诉我，你是怎么从那可怕的峡谷中逃出来的。”

他在我对面坐下来，用他原先惯有的样子，从容不迫地点了一支烟。他身穿一件过膝的破旧长外套，好像一个落魄的卖书商人，那一堆白发和几本旧书都放在桌子上。福尔摩斯看起来

比以前还要清瘦、敏捷，但是，他那机警如鹰的脸上带有一丝苍白的色彩，这段时间他的生活方式很不健康。

“真让人高兴啊，现在可以伸直腰了，华生，”他说，“让一个高个子接连几个小时缩短一英尺，一点都不好玩。我亲爱的朋友，晚上我还有一件极其危险的工作需要你的合作。等到这个工作完成之后，我会把所有情况都给你解释清楚。”

“我很好奇，现在就想知道。”

“今天晚上你愿意跟我一起行动吗？”

“无论何时何地，我随时听候调遣。”

“这样就跟过去差不多了。出发之前，咱们还有时间可以饱餐一顿，好吧，我就先说说发生在峡谷里的事。其实我从峡谷出来，根本没费多大劲。原因再简单不过了，因为我根本没有掉进去。”

“你没有掉进去？”

“没有，华生。我根本就没有掉进去。不过我写给你的便条可是真的。当我发现莫里亚蒂教授恶狠狠地挡住通向安全地带的小路时，我几乎可以肯定我的侦探生涯要到此为止了。在他那双灰色的眼睛里，我知道他也铁了心要和我同归于尽。于是我跟他简单交流了一下，他非常大方地允诺我给你写了那封短信。我把信、烟盒和登山手杖都留在了那里，就沿着那条小路走下去，莫里亚蒂仍然紧紧跟随在我身后。走到小路尽头我已无路可走。他没有掏武器，却突然冲过来把我拦腰抱住。他知道一切都完蛋了，只想和我拼了。我们两人在瀑布边上扭打在一起。但是我懂一点日本的摔跤术，这一手我以前不止一次用到过。我从他的两臂中挣脱出来。他害怕极了，发出一声恐怖的尖叫，没命地蹬了几下，两手在空中乱抓。可是他用尽了全身的气力也于事无补，他最后还是因为无法保持平衡，摔了下去。我探头看见他一直往下掉，然后还撞上了一块岩石，身子又给弹了出去，最后才掉进水中。”

福尔摩斯边抽烟边讲述着自己的故事，我听完惊得直发呆。

“可是那里明明有脚印啊！”我大声说，“在那条路上，我亲眼看见有两个人朝前走的脚印，但是却没有走回来。”

“是这样的，就在莫里亚蒂坠崖身亡的一刹那间，我忽然意识到命运给我安排了一个幸运的机会。我知道不仅仅是莫里亚蒂一个人发誓要杀死我，至少应该有三个人。现在头领一死，他们报复的欲望会更加强烈。他们都是危险分子，也都是不要命的人，这几个人中总会有一个人会找到我。但是如果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死了，他们必定会肆无忌惮，为所欲为，很快就会暴露，这样我迟早都能把他们除去。到那时，我就可以宣布我还活着。这些念头在我脑中瞬间闪现出来，我相信，莫里亚蒂教授还没有沉到莱辛巴赫瀑布底部，我已经把这一切全部考虑清楚了。

“我站起来，仔细观察身后的岩壁。就像你描述过的那样，后来我还怀着极大的兴趣读过，那儿确实是悬崖绝壁，但也不完全正确。岩石上有很多突出的岩石，可以作为落脚之处。那么陡峭的悬崖，要想攀登到顶部显然是不可能的，要想沿着那天潮湿的小路走出去而不留下脚印，也是不可能的。我可以选择以前在类似情况下做过的那样，把鞋子倒过来穿，但是三对相同方向的足印一看就知道是骗人的把戏。想到最后，只好冒险向上爬了。这真是一件让人为难的事，华生。瀑布在我的脚下咆哮着，我不是一个富有想象力的人，但是似乎听见莫里亚蒂在深渊里使劲冲我尖叫。有好几次，我手里抓着的草丛脱落了，脚在潮湿的岩石上直打滑，我都以为自己要完了。但是我使尽全身力气向上爬，终于爬到一块长满绿苔的几英尺宽的岩石上，我在那儿舒服地躺下，而又没人看得见。亲爱的华生，当你和所有同来的人伤心地在那儿检查我死亡的现场时，我正四脚朝天地躺在那上面。

“最后，你们认为我死了，并带着那个错误的结论回旅馆去了，那里就剩下我一个人。我

以为我的整个历险可以告一段落了。但是这时发生了一件让人意想不到的事，显示出还有一些更令我吃惊的事情在后面等着我。一块巨大的岩石从上面落下来，擦过我的衣服砸向下面的那条小路，后来又被弹入深渊。开始我以为这块石头是碰巧掉下来的，我抬头向上望时，看见一个人露出头来，他的身后是昏暗的天空。紧接着又有一块石头落下来，就砸在我刚才躺过的地方，离我的脑袋还不到一英尺。当然，这其中意味着什么就很清楚了。莫里亚蒂不是一个人单独来的，他还有同谋，他跟我动手的时候，他的伙伴在一旁观望，只看一眼，我就知道了这个同谋是一个非常危险的人物。莫里亚蒂攻击我的时候，他在一旁放风，他朋友的死以及我的逃脱，他在暗处都看在眼里。他寻找机会，绕到了崖顶上，想要继承他朋友的遗志继续干下去。

“华生，我并没有花费多长时间去考虑这些问题。我看见那张冷酷的脸再次从崖顶露出来，我知道又要有一块石头落下来了。于是我赶忙照着下面的小路往下爬，往下爬更是难上百倍，我冷静的时候绝对无法做到。但是我当时根本没有时间去考虑这样做的危险性，因为就在我双手抓着岩石边，将身子腾空吊起的时候，又有一块石头忽地一声与我擦身而过。爬到一半的时候，我双脚踏空，摔了下去。还好，有上帝保佑，我摔在了小路上，只是擦破了皮，流了点血。我赶快拔腿逃走，在崎岖的山路上摸黑走了10英里。一个星期以后，我去了佛罗伦萨，这下好了，世界上没有一个人知道我的去向。

“我那时只能信赖一个人——我的哥哥迈克罗夫特。亲爱的华生，我再次向你道歉。但是没有办法，当时我必须让大家认为我已经死掉了，这一点非常重要。如果你不相信我真的死了，你根本无法写出那篇令人信服的关于我悲惨结局的文章。在过去的三年里，我不止一次想提笔写信给你，但是我总是担心你对我过分关切，稍有不慎就会泄露我的秘密。同样是因为这个原因，今天傍晚你撞落了我的书，我也只能避开你，因为我当时正身处险境，你若有稍微流露出惊奇的表现，就有可能引起别人的注意，暴露我的真实身份，造成无法挽回的悲剧。我之所以告诉迈克罗夫特，是为了从他那儿得到需要的钱，所以我不能瞒他。伦敦方面的事情并不像我想象的那样进展顺利。在对莫里亚蒂匪帮案的审判中，漏掉了两个及其凶狠的人物。因为这两个对我恨之入骨的人没有落网，我不得不远赴中国西藏旅游了两年，我饶有兴趣地造访了首府拉萨，并在那里逗留了很长一段时间。你可能在报上看过一个非常出色的考察报告，是一个叫西格森的挪威人写的。但是我相信，你绝对不会想到你读到的正是你老朋友的消息。后来我经过波斯，顺势拜访了麦加圣地，那次拜访虽然短暂，但是非常有趣。那次拜访的结果我已经报告了国家外交部。回到法国后，在法国南部蒙彼利埃的一个实验室里，我花了几个月的时间从事关于煤焦油衍生物的研究。这次研究成果丰富，我非常满意，后来我的夙敌只有一个留在伦敦，我就准备动身回来。这时，公园路的这件神秘案件加速了我的行动，不仅是这个案子本身引起了我的兴趣，而且它还给我提供了一个特别的机会。我立即赶回伦敦，回到贝克街的住所，把赫德森太太吓了个半死，她歇斯底里地发作了一番。我的房间和我的文件，迈克罗夫特都原样保存着。你瞧，我亲爱的华生，事情就是这样，今天下午两点，我又坐在我原先的那把扶手椅中，一心希望我的老朋友华生也像往常一样，坐在对面他常坐的那把椅子上。”

以上就是4月的那个晚上我听到的激动人心的故事——要不是亲眼看见——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他那瘦高的身形和机智热情的面容，我根本无法相信世界上竟会有这么离奇的事。我不知道他如何得知我妻子去世的消息的，他没有多说什么，只是用行动来深表同情。“华生，工作是医治悲伤的良药，”他说，“今天晚上，我给咱们两个安排了一项工作，如果咱们成功了，就不枉来这世上走一回。”我想让他说得详细一点，但他不愿多说。“天亮之前，够你听和看的了，”他回答道，“已经过去三年了，咱们有许多话要说，但是只能谈到9点半，然后咱们就要开始这场惊险刺激的空屋探险。”

到了9点半，和过去一样，我挨着他坐在一辆四轮马车上，我的左轮手枪就放在衣服口袋里，心中忐忑不安，充满了冒险的兴奋与激动。福尔摩斯沉着冷静，一言不发。街上的灯光闪烁不定地照在他严峻的面孔上，我看到他双眉紧锁，抿着嘴，正在思考着什么。我不知道我们将在伦敦这个罪恶丛生的幽暗之林中扑捉什么样的猛兽，但从这个老猎手的神态来看，我知道这次行动凶险重重。他那如苦行僧般阴郁的脸上不时泛起讽刺的微笑，预示着我们搜寻的目标凶多吉少。

我原本以为我们要去贝克街，但是刚走到卡文狄希广场的拐角处，福尔摩斯就让马车停住了。我看见他跨出马车时，先警觉地往周围看了看，然后，在每个街角处，他都会特别注意，看后面有没有人跟踪。我们走的路线十分独特，福尔摩斯显然对伦敦的每个角落都了如指掌。他飞快地领我穿过一些我连名字都不知道的小巷和马厩。最后我们来到一条小路上，两旁都是灰溜溜的阴暗的旧房子。我们顺着小路来到曼彻斯特街，然后再到布兰福特街。到了那里，他迅速拐进一条狭窄的通道，再穿过一道木门，进入一个荒废的院子。他拿出钥匙，打开了一所房子的后门，我们一起走进去后，他随手把门关上了。

这个地方漆黑一团，很明显，这是一所无人居住的空房子。我们在光秃秃的地板上走过时，地板咯吱做响。我伸手摸摸墙壁，上面的墙纸已经剥落，一缕一缕的挂在那里。福尔摩斯用他那细长、冰凉的手指抓紧我的手腕，领我走过一条长长的过道，我朦胧看到一道门上有个昏暗的扇形气窗。福尔摩斯在这儿朝右边转去，我们就进了一间空旷的方形屋子，房间的几个角落都黑糊糊的，只有屋子中央的一块地方被远处的街灯照得有一点亮光。这儿附近没有街灯，窗户上又落有厚厚的灰尘，所以，除了彼此的轮廓，我们什么都看不清。我的同伴手搭着我的肩膀，把嘴贴近我的耳边。

“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吗？”他轻声问道。

“那边就是贝克街。”我贴在模糊的玻璃上，睁大双眼往外看。

“一点不错。这里是卡姆登私第，就是咱们住所对面的那所房子。”

“我们来这儿干吗？”

“因为这里位置不错，在这儿可以把对面的那座高楼看得清清楚楚。亲爱的华生，往窗户边来一点，不过要小心，千万别暴露自己，过来看看咱们的老房子——那儿曾发生了多少神奇的故事啊，现在咱们来看看，我离开了三年，还有没有为你创造奇迹的能力。”

我轻缓地往前移动，朝对面望去，那扇窗户我再熟悉不过了。我的视线落在那扇窗户上时，我不由发出了一声惊叫。那边窗帘低垂，屋子里的灯亮堂堂的，一个人的坐姿清清楚楚地投射在窗帘上。那头部的姿势，宽大的肩膀，清晰的脸部轮廓，绝对错不了。那个侧面，像老辈人喜欢的装在框子里的侧身像，那活脱脱就是福尔摩斯本人。我惊奇得伸出手，想看看他是否真的就在我身边。他看着我，不由得笑得浑身乱颤。

“看过感觉怎么样？”他说。



“天哪！”我大声叫道，“太神奇了！”

“我相信我的技术并没有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荒废。”他说。从他的话中，我听出了这位大师很是为自己的高明手法感到骄傲和得意。“真的很像我吗，是吗？”

“我可以发誓说，一点不假，那就是你。”

“这要归功于格勒诺布尔（法国南部的一个城市）的奥斯卡·莫尼埃先生，那个模子，可花了他好几天的时间呢。那是一个蜡像。剩下的一切，是今天下午我亲自在在贝克街动手布置的。”

“你认为你的住处被人监视了？”

“我很清楚有人在这么做。”

“什么人呢？”

“我的冤家对头——那帮旧敌，他们的首领葬身于莱辛巴赫瀑布下面的那伙人。你别忘了，只有他们知道我还活着。他们相信我迟早都会回到我原来的住处，于是就不间断地守在这里。今天早上，他们看见我回伦敦来了。”

“你怎么知道？”

“因为我从窗口往外看时，刚好认出了他们派来盯哨的人。那个家伙对我构不成威胁，名叫巴克尔，以杀人越货为生，倒是个演奏口弦琴的好手。我不在乎这个人，但是我不能不在乎他背后那个人，那才是最难对付的。这个人莫里亚蒂的生死之交，目前是伦敦最奸诈、最危险的人物，也就是那天在悬崖上往下扔石块的那个人。华生，今天晚上就是他对我下手，但是他肯定没想到，咱们也正在追捕他呢。”

我朋友的计划渐渐浮出水面。在这个近便而又隐蔽的地方，盯梢的人反被别人盯上了，跟踪别人的人正被人跟踪着。对面窗户上消瘦的影子不过是狩猎的诱饵，我们俩才是猎人。我们静静地站在黑暗里，看着那些来去匆匆的人在我们面前一闪而过。福尔摩斯不出声也不动弹，但我能看出他正处于高度警觉的状态，他两眼紧盯着过往的行人。这是一个阴冷喧嚣的夜晚，风呼啸着穿过长长的大街，伴着一阵阵的声响。大街上的人来来往往，络绎不绝，大都裹着厚厚的外套和围巾。有一两次我好像看见了相同模样的人重复出现，我特别注意两个在不远处的一所房子的门道里避风。我提醒福尔摩斯注意他们，但他只是不耐烦地嘀咕了一声，又继续紧盯着街道。他有时焦躁不安地跺着脚，手指不停地敲打墙壁。显然他开始有些担心了，害怕自己的计划会落空。终于，将近午夜时分，街上的行人越来越少，他在屋子里踱来踱去，激动不已。我正想跟他说些什么，抬眼看见对面明亮的窗户时，我又同刚才一样大吃一惊。我一把抓住福尔摩斯的胳膊，指着对面。

“快看，影子动了！”我叫出来了。

窗帘上的影子的确不再是侧影，现在它正背对着我们。

三年的时间，他那粗暴的脾气丝毫没有改善，也没有改变他对没有他聪明的人所表示的不耐烦的态度。

“它当然要动了，”他说，“华生，难道我会笨得那么让人可笑，把一个纹丝不动的假人竖在那儿，用它来哄骗全欧洲最狡猾的人吗？咱们在这里已经待了整整两个小时了，赫德森太太已经把蜡像移动了八次，可以说每一刻钟移动一次。她从前面来做这项工作，这样她自己的影子就不会被人看见。啊！”他猛地倒吸了一口气。在昏暗的灯光下，我见他的头向前伸着，整个人因为注意力集中而紧张起来。外面大街上此时已经空无一人。那两个人可能还躲在门道里，可是我早已看不见他们。一切归于平静，只剩下我们对面那个明亮的黄色窗帘中央还有一个黑色身影。在这沉寂的黑暗中，我只听到他那轻微的、强压着的、激动的呼吸声。没多大会儿，福尔摩斯一把把我拽进最黑的角落里，还用一只手捂着嘴。他的手指在微微颤抖，我从来

没有见过他这样激动。那条黑暗的街道依然死气沉沉地横在我们面前。

不过，我很快就醒悟过来，他应该是察觉到了什么异常。一个轻微的声音传进我的耳朵，这声音不是来自贝克街，而是来自我们藏身的这所屋子的后面。一扇门被打开随后又被关上。过了一会儿，走廊里有人蹑着脚在走路。脚步放得很轻，本来不想弄出声响，但是，在空屋中还是引起了很大的回响。福尔摩斯贴着墙蹲下来，我也和他一样蹲下，同时手里紧紧握着我的左轮手枪。昏暗之中，我看到一个模糊不清的人影，那颜色比门外的黑暗还要深沉。他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然后满怀戒备地弯下腰慢慢走进屋里。他凶险的身影离我们不到三码的距离。我已经作好准备，专等他恶狠狠地扑过来，但是马上想到他根本不知道我们的存在。他从我们旁边经过，蹑手蹑脚地靠近窗户，然后悄无声息地把窗户拉上去半英尺。当他蹲下来靠着开着的窗户时，街灯把他的脸照了个清清楚楚。他看起来好像兴奋得过了头，两眼像星星般闪闪发光，面部肌肉不停地抽搐着。原来这是一个上了年纪的人，他有着尖细的鼻子，高而秃的额头，还有一大撮灰白胡子。他的后脑勺上还堆着一顶可以折叠的帽子，外套敞开着，里面露出夜礼服的白前襟。他的面容黝黑干瘦，一脸皱纹，看起来异常凶悍。他手里好像还拿着一根拐杖，但是他把它放在地板上时，却发出了金属声响。然后他从外套口袋里掏出一块很大的东西，捣鼓了一会儿，最后咔哒一声，好像弹簧或栓子扣上的声音。他仍旧跪在地板上，但是身体前倾，好像将全身的重量都压在一根杠杆样的东西上，接着传来一阵尖锐的转动和摩擦声，末了又是咔哒一声。这才直起腰来，这时我才看清楚，原来他手里拿的是一支枪，只是这支枪的枪托的形状很特别。他拉开枪膛，放了一些东西进去，然后啪地一下推上了枪栓。他蹲下身来，把枪管架在窗台上。我看见他的长胡子盖在枪托上，眼睛对着瞄准器闪闪发光。当他的右肩顶住枪托的时候，我听到他发出了一声满意的叹息声，并且瞄准了那个令人欣喜不已的目标——黄色窗帘上的人影正落在他枪口的准星上。他静静地停了一下，然后手指就扣动了板机。只听见“嗖”的一声怪响，跟着就响起一串清脆的玻璃破碎声。就在这时，福尔摩斯一跃而起，好像一只猛虎从背后朝那个射手扑去，把他脸朝下压在地上。那老头儿却很快翻身站了起来，然后使尽平生力气掐住福尔摩斯的喉咙。我用手枪柄猛击他的脑袋，他重新倒在了地板上。我趁势扑过去把他按住，我的朋友吹起了刺耳的警笛。人行道上立即响起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两个穿制服的警察和一个便衣警探从大门冲进房间。

“是你吗，雷斯垂德？”福尔摩斯问道。

“是的，福尔摩斯先生。我揽过这个任务后亲自出马。很高兴看到你回伦敦，先生。”

“我相信你需要一些非官方的帮助。一年当中有三件谋杀案破不了，就不大好了，雷斯垂德。你处理莫尔齐的案子时，倒跟平常不一样——就是说，你办得还不错。”

我们几个都已经站起来了，我们的囚犯还在大口大口地喘着气，两个身材高大的警察把他夹在中间。这时街上已经聚集了不少闲人。福尔摩斯走到窗前关好窗户，又放下了窗帘。雷斯



垂德点亮了两根蜡烛，警察也掀开了他们的提灯灯罩，我终于可以把我们面前的这位囚犯看个一清二楚了。

我们面前的这张面孔神气十足、异常凶残。他前额饱满，像一个饱学之士，但是一看他的下半截脸就知道他是一个无耻之徒，这个人有着大善或大恶的天赋才能。但是，只要看到他那耷拉着的充满怀疑的眼皮、凶残的蓝眼睛、凶猛的鼻子和那气势逼人的浓眉，谁都知道那是天生危险的信号。他谁也不看，只是死死地盯着福尔摩斯，眼睛里满是惊奇和恼怒。“你这魔鬼！”他嘴里不停地嘟囔着，“你这阴险狡猾的魔鬼！”

“啊，上校！”福尔摩斯边说边整理弄歪了的衣领，“就像老戏里常说的那样：‘冤家路窄。’上次在莱辛巴赫瀑布的崖壁上，承蒙你的关照，自那以后我好像就没有再见过你。”

上校还是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的朋友，好像精神已经恍惚不定。“你这狡猾的魔鬼！”除了这句话，他说不出别的。

“你瞧，我还没有介绍你们认识一下呢，”福尔摩斯说，“先生们，这位是塞巴斯蒂恩·莫兰上校，以前曾经效力于印度皇家军团，他是东方帝国所造就的出类拔萃的射击神手。上校，我这样说没错吧：你在猎虎方面的成绩仍然是无人能比吧？”

这位凶狠的老人一声不吭，只是圆睁双眼，怒视我的同伴。他那野性的眼神和倒竖的胡须使他看起来就像是一只恶虎。

“说来真是奇怪，我这个雕虫小技怎么就能骗得过你这个猎场老手呢。”福尔摩斯说，“这种方法想必你也非常熟悉。你自己不也是把一只小羊拴在树下，自己带着来复枪藏在树上，用小羊做诱饵来引诱老虎吗？这座空房子就是我的树，你就是我想捕捉的老虎。你大概还会随身携带几支备用的枪，以防出现好几只老虎，或是万一你失准了，没有击中目标，当然，这一点也不大可能。这几位，”他指了指身边的人，“就是我的备用枪，用这来打个比方，还算有道理吧。”

莫兰上校怒吼一声想冲上前来，但是两个警察把他拉了回去。他怒不可遏，一脸凶相，看起来很吓人。

“我承认，你有一招确实让我吃惊不小，”福尔摩斯说，“没想到你真的会利用这所空屋

及这扇极为方便的窗户。我认为你会在街上下手，而我的朋友雷斯垂德和他的同事就在外面等着你。除了这一点意外，一切都不出我所料。”

莫兰上校转过脸对着警探。

“不管你有没有正当理由逮捕我，”他说，“至少你没有理由叫我站在这里听凭这个人的嘲弄。如果我现在触犯了法律，那么一切都依法办理吧！”

“嗯，你说得倒也合情合理，”雷斯垂德说，“福尔摩斯先生，我们要走了，你还有什么话要讲吗？”

福尔摩斯从地板上捡起那支威力强大的汽枪来，细细查看它的部件结构。

“真是一件不可多得的好武

